

舉報政策

1 目的

舉報制度在一個有效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系統中佔重要一環，它亦可幫助揭發在聯合醫務集團(下稱「本集團」)內可能存在的欺詐、貪污、不當行為或重大風險。

「舉報」是指當僱員懷疑本集團內已經發生或正在發生任何欺詐、貪污或不當行為，亦確信其真實性，並作出指控或提供相關證據。

本政策旨在向僱員提供舉報的指引及渠道，藉此鼓勵僱員向本集團內部提出他們的疑慮，而非忽視問題或向外界舉報。

2 政策

2.1 宗旨

- 提高於本集團內對欺詐、貪污或不當行為(下稱「舉報行為」)的警惕。

舉報行為包括但不限於：

- (a) 欺詐、舞弊行為和其他有關於財務報告、內部監控、會計及審計事宜的不當行為；
- (b) 濫用公司資源或任何其他對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的行為；
- (c) 違反或不遵守行為守則以及相關內部監控政策和程序；
- (d) 違反法律或法規；
- (e) 於集團內行賄或接受外界人士賄賂；
- (f) 危害他人健康及人身安全的行為；
- (g) 不正當使用商業敏感資料；及
- (h) 處事不公。

- 向本集團及其香港境內及境外的附屬公司之長期或臨時僱員提供的指引及渠道，以報告任何可疑的舉報行為。
- 提供完善的機制，以確保為進行公平和獨立的調查以及採取適當的後續行動作出適當的安排。

本政策之目的並不是要改變本集團現行的匯報方式，而是將舉報機制正式化。本政策並非促使任何僱員質疑本集團作出的財務或商業決定，亦並非用作考慮現行人力資源部的申訴程序內已涵蓋的人事事宜。

2.2 支持和保護舉報人

本集團全面支援僱員舉報任何他們確信的舉報行為。凡按照本政策真誠地舉報，即使在事後發現並無確實證據可證明該事宜，舉報人也將受到保護，以免遭受不公平解僱、迫害或紀律處分。

2.3 保密

本集團不鼓勵匿名投訴。僱員舉報時應盡量提供姓名及聯絡資料，以便在需要時可搜集更多資料，以作出跟進及調查。

本集團會慎重及保密地處理所有舉報行為，在未取得舉報人同意前，不會透露該僱員的身份。

然而，在某些情況下，本集團因法律責任或其他原因，例如因調查引致的法律程序，而必須透露舉報人身份時，本集團將設法避免該僱員遭受傷害。

2.4 不實或惡意指控

僱員個人於提出指控時務必審慎確保資料的準確性。

2.5 舉報渠道

任何僱員可用以下之一渠道報告舉報行為：

電郵

[**Chairman@ump.com.hk**](mailto:Chairman@ump.com.hk)

(此電郵地址可通往本集團主席)

信函

聯合醫務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德輔道中71號
永安集團大廈14樓
1404-08室
集團主席收啟

(請使用密封信封並註明「私人及密件 – 只供收件人拆閱」)

3. 調查及報告程序

3.1 舉報行為登記冊

所有舉報行為將記錄在登記冊內。

3.2 審核調查

本集團之內審主任及人力資源部主管須向集團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報告有關舉報事項，他們將審閱及決定合適的調查方式，各調查將由集團內審主任及人力資源部即時展開保密調查。

調查的目的為儘快審查與指控有關的的資料，考究已獲之證據，以客觀及公平方式處理，並得出調查結果。

4. 報告

將準備之調查報告連同改善建議 (如適用)提交予主席及審核委員會。

倘若本政策之中文譯本與英文原本有出入，應以英文原本之字義為準。